

国兴融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公告

国兴融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年度/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度/2014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上年同期)	2015年度/2015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当年)
总股本(股)	180,999,720	311,922,413
预计净利润(万元)	7,400.00	10,837.16
本期现金分红(万元)	1,810.00	1,81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05,000万元(8.02元/股)	
股东大会通过现金分红月份	2014年3月	2015年3月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2015年5月	
期初股东权益(万元)	38,324.65	43,914.65
期末股东权益(万元)	43,914.65	157,941.8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1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1	0.30
每股净资产(元)	2.43	5.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0	9.92

注：上述测算基于以下假设：

1、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于 2015 年 5 月底实施完毕（仅为预计）。

2、假设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能够经公司 2015 年 3 月（仅为预计）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且该分配方案将于 2015 年 5 月实施完毕。

3、公司 2014 年度计划实现净利润 7,400 万元，公司 2015 年度计划实现净利润 10,837.16 万元。

4、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尚需取得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为 130,922,693 万股，发行价格为 8.02 元/股，该发行股数和发行价格尚未根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进行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5、募集资金总额为 105,000 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

6、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7、在测算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长，但由于房地产项目开发周期长，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显现需要一个时间过程，相关利润在短期内难以全部释放，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存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拟采取以下措施提高回报投资者的能力：

（一）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经过严格科学的论证，并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实施国兴·北岸江山东区住宅项目，根据募投项目的可研分析，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相应提高。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建设，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根据相关法规和《国兴融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合理规范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加快产业升级，积极开拓市场，增加销售收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增强盈利能力。

公司将加快产业升级步伐，在做大做强住宅地产的同时，努力践行“专为您的品质生活”的企业使命，顺应国家政策导向，发展以住宅开发及商用物业为核心业务体系，专注于严谨细致的品质筑造；以大西南地区为立足点，努力拓宽市场边界，实现多区域产业布局。公司将逐步涉足海外房地产、商业地产、文化旅游产业、养老产业等新的业务领域。与此同时，公司将继续抓好“计划管理、定价管理、回款管理、费用管理、效率管理、风险管理”六大工作，切实降低库存，实现从“有质量的营销”到“有价值的营销”的转变，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四）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公司已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以保证股东分红的及时性与合理性。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特此公告

国兴融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9日